

低空经济法律实务微专业招生简章

一. 微专业介绍

当前，低空经济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正迎来爆发期，无人机飞行、空域管理、数据安全等领域的法律合规需求激增，依托我校深厚的航空特色优势，低空经济法律实务微专业应运而生。本微专业面向低空经济这一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无人机飞行、通航飞行、空域管理等领域的前沿法律问题，系统讲授低空经济政策法规、行政许可法规、侵权责任与纠纷解决等实务知识。课程聚焦“低空经济+法律”场景，采用案例教学、情景模拟等实践方式，培养具备法治思维与行业认知的复合型人才。

本微专业师资力量雄厚，专业带头人和任课教师具有丰富的法学理论教学及法律实务工作经验。

二. 课程设置及学时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总学时		考核方式
				理论	实践	
1	民用航空法	必修	2	32	0	考查
2	行政许可法	必修	2	32	0	考查
3	侵权责任法	必修	2	32	0	考查
4	案例研习	必修	1	0	16	考查
总计			7	96	16	

三. 核心课程简介

民用航空法:本课程聚焦民用航空法在低空领域的适用与拓展，重点讲授航空器适航管理、空域使用权限、飞行安全制度及国际公约的国内转化。

行政许可法:本课程结合低空飞行审批实务，解析行政许可的设定与实施程序，重点研讨空域使用许可、飞行计划审批及市场准入机制。

侵权责任法:本课程针对无人机坠毁、碰撞及干扰行为，讲授侵权责任的认定与归责原则，解决低空活动引发的损害赔偿实务难题。

案例研习:本课程精选低空经济典型判例，模拟推演执法与司法裁判全流程，训练法律检索、文书写作及庭审辩论等实务技能。

四. 师资队伍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所在单位	主要从事专业
1	帅清华	50	副教授	文法学院	法学

2	魏雄	48	讲师	文法学院	法学
3	万苏春	43	副教授	文法学院	法学
4	赵大伟	43	讲师	文法学院	法学
5	谢梅	50	讲师	文法学院	法学
6	李青	45	讲师	文法学院	法学
7	张昊	36	讲师	文法学院	法学
8	杨健	38	律所主任	广东华商（南昌）律师事务所	法学

五. 招生对象和人数

招生对象：我校二年级及以上在籍全日制本科生可以报名。

计划招生人数：60人。

学习时长：半年。

六. 授课时间

原则上安排在双休日或工作日晚上。

七. 学分及证书

微专业课程独立于主修专业课程之外，课程学习成绩记入微专业成绩单。

在主修专业毕业前按要求获得微专业培养方案全部学分要求的，经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审定，学校将颁发微专业修读证书；主修专业毕业前未能修读完成微专业培养方案中规定课程并获得相应学分者，不能获得微专业证书。

八. 报名时间和方式

报名时间和方式：见教务处网站统一报名通知。

报名咨询：文法学院法学系办公室（G311西），电话：13870684450（魏老师）。

电话/微信/QQ：13870684450。

报名录取：符合报名条件即可录取，报满为止。

九. 收费标准

微专业学习按学分收费，收费标准参照《南昌航空大学本科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本微专业课程共7学分，收费标准为每学分90元，共630元。

文法学院

2026年4月13日